

思想道德修养爱国的论文 思想道德修养 论文(优秀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思想道德修养爱国的论文篇一

目前各高校有部分教师在探索如何进行“基础”课实践教学，其中不乏有许多成功的经验。但是，“基础”课实践教学环节中存在的一些问题，直接影响到了“基础”课的实效性。

（一）实践教学内容没有真正调动学生的积极性

目前除一部分实践教学活动中，大部分实践教学活动中如旁听法院庭审、外出参观，由于经费有限，往往派部分代表参加，这样导致很多学生对实践教学活动中漠不关心，更不用说调动学生的积极性。

（二）实践教学内容陈旧

“基础”课的实践教学类型无外乎模拟法庭、旁听法庭庭审、社会调查、做校园文明环境的践行者、以及外出参观等，形式陈旧，真正能深入学生内心、引起学生共鸣的形式较少。

（三）实践教学的考核评价体系缺乏科学性

实践教学常常以调查报告、心得体会、活动总结的内容与字数作为标准来评定学生实践教学的成绩，忽视了过程评价，导致有些学生弄虚作假，这样的考核体系，缺乏可操作性，而且在一定程度上挫伤了学生参与实践活动的热情和积极性。

（四）实践教学课时分配缺乏规范性

“基础”课的实践教学的课时分配，没有科学、明确的指导标准。实践教学的课时由每个学校自行决定，有的学校实践教学的课时占理论课的一半，有的学校实践教学的课时很少。同时有的学校实践教学的课时进入了课表；有的学校实践教学的课时没有进课表，不能保证实践教学开展的效果。

（五）“基础”课师资方面的问题

一方面，由于教师数量相对不足，教师教学任务普遍繁重，以至于很少有教师去研究如何开展形式多样而又有实际效果的实践教学；另一方面，高学历、高水平的教师严重不够，部分教师对实践教学抱着拿教分的态度，思想上不重视，部分教师对实践教学的指导缺少经验。

由于“基础”课教学内容与生活 and 现实息息相关，因此设计和开展“基础”课实践教学的最有效途径，就是把大学生的现实生活与教学内容紧密结合起来。根据实际情况和教师的特长，可以采用感受型、体验型、践行型实践教学模式，尽可能形式多样、内容丰富，使实践教学变成学生喜欢和终身受益的项目。

（一）感受型实践教学

感受型实践性教学是让学生在与社会接触中获得感受，主要的活动形式为参观访问。参观访问作为课堂教学的延伸，有助于学生形成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如在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时，组织学生参观本地的历史纪念馆，引导大学生学习革命先辈的无私奉献的革命精神，有助于学生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在进行弘扬中国精神教育时，通过开展“重走长征路”的活动，培养大学生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团结统一、爱好和平、勤劳勇敢、自强不息的伟大的中华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为了培

养大学生的法律意识，组织学生到法院旁听危害国家安全案件的庭审，帮助学生认清当前国家安全面临的威胁和挑战，明确自己肩负的责任。组织这种类型的实践教学，首先要认真规划，明确活动的主旨和注意事项。活动结束后，要及时交流总结，撰写观后感和心得体会。

（二）体验型实践教学

体验型实践教学是让学生在参与生活中获得直接经验，以培养能力为导向，做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结合“基础”课教学目的是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法律素质，开展以社会调查、模拟法庭、参观“芷江受降纪念坊”等爱国主义教育资源的实践教学。通过对体验实践的感悟，培养学生良好的道德品质和法律素养。如计算大学四年的学习成本，引导学生珍惜来之不易的学习机会，时刻不忘父母的培养和国家的期望，发奋学习。同时让大学生走出书本，走出课堂，到实践中去学习，在实践中受教育。如拍摄“感动人心”微视频，以展示生活中向善、向上的一面，弘扬真、善、美，激发学生主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热情。拍摄“发人深省”微视频，主要展示生活中不文明、不雅观的一面，以批评脏、乱、差为主，警示人们主动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此外，针对学生思想、道德、法律方面存在的一些主要问题，组织学生开展专题调研活动。如结合有关章节的教学内容，安排学生参加“大学生诚信状况”“校园文明状况”“大学生法律意识”“大学生择业观”“道德素质”等问题的问卷调查，调研活动要引导学生深入社会、了解社会，有助于学生开阔视野，增强社会责任感和适应社会的能力。

（三）践行型实践教学

践行型实践教学主要是指大学生走出课堂，走入社会，积极参与志愿者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以提高自身的思想道德素质和法律素质，把道德法律知识内化为道德法律行为。这是目前“基础”课实践教学最应该提倡的教学方式。因为人的

思想道德素质和法律素质的提高，是知、情、意、行相结合过程。思想道德和法律知识的教学，只有通过个人的自身实践，才能内化为德性、外化为自觉的行动。践行型实践教学主要是引导大学生不要做“思想的巨人、行动的侏儒”，必须立足现在，着眼长远，在学好理论知识的同时，做到“从我做起，从小事做起，从现在做起”。如开展“信守诺言”活动，要求每个同学根据自己的努力方向或针对自己的缺点，在全班做出1~2项公开承诺，并要求承诺有一定难度。通过活动，引导大学生从信守诺言做起，培养诚实守信的优良品质，使大学生明白诚实守信是做人的基本准则。

实践教学有助于提高大学生思想道德素养和法律素养。因此，“基础”课教师必须认真实践研究实践教学，设计合理高效的实践教学模式，以充分发挥实践教学的作用。笔者认为，增强“基础”课实践教学质量的措施包括以下两方面。

（一）要有制度与经费的保障

开展“基础”课实践教学的关键是领导重视和人们观念的改变。目前“基础”课实践教学表面上很热闹，每个学校都在如火如荼地开展，实际上却很寂寞，效果非常一般，究其原因，领导不够重视。为了改变这种现状，必须建立由主管教学的副校长负责，学校各部门分工合作的管理机制。“基础”课实践教学首先得制定统一的教学大纲，每个学期初承担该门课程的所有老师共同讨论，确定实践教学的内容、要求；其次，实践教学的成绩应该进入学生的成绩系统，以便学生查询，引起学生的重视，而不是做完就万事大吉，做与不做没有本质的区别。为了保证“基础”课实践教学活动能顺利进行，必须有实践教学的专项经费，做到专款专用，不允许截留和挪做他用，以调动教师和学生的积极性，激发学生的创造性。同时学校还要创造条件多给“基础”课教师参加社会实践、接触社会的机会，将教师参加和指导大学生社会实践作为教师社会实践的内容，给予一定的报酬，并在职称评定上予以倾斜。

（二）建立科学的考评机制

评价体系是否科学，直接关系到实践教学能否顺利开展以及实践教学的效果，因此建立科学、系统、操作性强评价体系，是“基础”课实践教学的重中之重。

1、实践教学考核评价应遵循的原则为了扭转教师和学生重理论知识教学、轻实践教学的理念，使“基础”课实践教学达到预期效果，有必要对“基础”课实践教学进行考核。实践教学应坚持以下四个原则：一是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学生提交的实践教学材料评定实践教学的成绩，对所有学生一视同仁，不允许出现双重标准；二是重过程性原则，提高实践教学材料中所反映的过程材料的分数，绝对不允许抄袭，否则做零分处理；三是教学相长原则，实践教学的目的是提高学生对“基础”课的兴趣，帮助学生理解书本知识，做到理论与实践统一，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四是实效性原则，为了避免实践教学流于形式，把学生在实践教学中的表现与学生的平时成绩挂钩，以增强学生的积极性，达到实践教学应达到的效果。

2、建立多元化、立体化的考核评价机制因为大学不同于中学，任课老师同学生互动联系不够密切，因此应该建立以任课教师为主，以班主任、辅导员、班干部为辅，各系党支部审核的“三位一体”的多元化、立体化的“基础”课实践教学评价体系，只有这样才能充分发挥学生的主观能动性，发挥学生的主体性作用。同时实践教学评价标准应该量化，如拍摄微视频，微视频作品50%、撰写微评论30%、作品展示20%，既能体现“基础”课实践教学注重过程和结果相统一，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同时实现实践教学的教学目的——帮助大学生如何做一个大写的、堂堂正正的、认认真真的。人。

思想道德修养爱国的论文篇二

摘要：随着社会的发展，物质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教育作为关

乎国计民生的大事对我们每个人的发展至关重要。大学生是国家和民族未来的希望，在学业方面，要不断加强学习，在思想方面，思想道德修养也是大学生为人处世的基本要素。现如今，不良的社会风气危及校园，导致众多学子迷失方向，纠正这一不良现象任重道远。学校对于培养学生良好的思想品德，做一个对社会发展有用之才应负有重要的职责。

关键词：思想道德；社会风气；公民道德规范

《易经》中有言：“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这是人们经常谈论的一句话，也是作为清华大学校训的重要话语。它的意思是自然界的运动刚劲有力，相对于此，君子的为人处世，也应该像天一样，不断求得进步，发愤图强，永不停息；大地的气势厚实和顺，君子应该增强美德，海纳百川，容载万物。这句古话教会了人们要怎样做人，要有怎样的修为。因此，“厚德载物”便成为我国文化的精髓要义。

4月23日是世界读书日，知识给我们提供的不仅仅是生活的技巧与本能，更多的是做人做事的道理。

据调查：我国国民年人均阅读书本为4.5本，韩国年人均均为11本，法国年人均均为20本，日本年人均均为40本，以色列年人均均为64本。犹太人将读书看作是“甜如蜜”的事情，每一个小孩出生后不久，他的母亲就会让他们在《圣经》中感受读书是“一件美好的事情”。多读书，不仅是一种良好的学习习惯，它可以培养我们的智力，让我们在以后的工作中面对问题时，能不断克服困难；而且对一个人塑造良好的性格、培养完整的人格素质、道德修养将产生深远影响。

一、德育的重要性

大学生加强道德修养应先从“德”开始。

首先，我们做人要正直、光明磊落。这要求我们对一些“不思进取，自由散漫”的行为予以坚决摒弃，虽然这类人也能生存，但没有梦想，就失去了人生方向。其次，做人要重视“仁德”。儒家学说以“仁政”为治国理政思想，这是儒家学派的最高理想，“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是儒家学派的最低层次理想，从这可以看出，言谈举止符合规矩道德规范是仁德的一种体现，仁不是先天存在，而是后天“修身养性”的结果。最后，做人一定要重视修养的全面发展。吾日三省吾身，从自身不断检验修养品行，做人重视全面发展。我们经常提及“白富美”这一词，对其最新解释为：“洁身自好为白，经济独立为富，内外兼修为美。”那么，内心完善和外优秀这就是对自我提升的最好的诠释。

二、大学生思想道德修养的重要性

大学时期是培养学生思想道德素质的关键，也是建立健全人格的关键节点。

在如今的大学校园里，道德败坏的问题层出不穷，比如：考试作弊；评奖学金投机取巧；看见摔倒老人不搀扶；看见司机碾过小孩身体不予施救，等等。这些事例在我们身边经常在上演，我们也在拷问着自己的良心，拷问着社会的道德底线。

归根结底，由于现在的孩子基本是独生子女，生活水平提高了，物质资源很丰富，父母不愿意让子女受苦，从小被家人娇惯，导致整天无所事事，对父母辛苦赚来的钱任意挥霍。现在，父母教育子女的方式普遍是让他们上很多兴趣班，弹钢琴、唱歌、跳舞等，抱着不能让自己的孩子输在起跑线的心态，最终忽视了对孩子的人格思想道德教育。校园道德缺失尤为严重，考试作弊、论文抄袭、恶意制造贫困证明评定助学金，等等。

建设和谐的校园，首先要从人格道德开始，建立诚信档案，

处理好学校与个人之间的关系。其次，校园的安定依靠道德的约束力。诚信是社会进步的基石，是社会发展的动力，道德规范只有深入人心，才能构建社会和谐的基础。当然，父母应该为孩子树立良好的做人的榜样，对其做人进行全面的教肓，培养健康心态，身心共同发展的孩子才是社会教育的宗旨。加强大学生思想道德教育，让他们通过理论和实践，认真体会思想道德修养在人生成长过程中的意义，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面对现实生活中的矛盾，我们内心会有正确的价值取向，积极主动地自我教育，正确评价自己，发现自己的长处，克服不足，不断反省自我。

三、提高大学生思想道德修养的方法

第一，加强课堂中思想道德修养的教育工作。在学校理论课的学习中，应把思想品德教育摆在第一位，从最基本的做人做事的道理深入展开，让思想修养深入每一位学生心中。在实践学习中，对学生进行素质教育，结合社会中的实例，比如“杭州最美妈妈”吴菊萍、甘孜州菊美多吉等这些正面例子，给予学生人生观的正确引导。而如药家鑫案件和复旦大学投毒案，则折射了道德思想缺失的事例，也必须从负面的例子来教育学生。

第二，重视校园课余文化建设。在校园文化墙上设立道德教育专栏，用每周的海报对学生思想素质进行渗透，教导他们公民基本的道德规范“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学校经常开设学术讲座，与著名大师进行互动，不仅对自身道德素质有全方位的提高，而且从中体会道德修养在未来成长成才中的重要性。

第三，乐于见贤思齐。见贤思齐的意思是看见贤人，我们要向他看齐；如果看不见贤人，我们要检查自身。我们做事要按照道德规范的标准，善于站在他人的立场上，多为他人着想。

第四，在生活中锻炼自我。道德修养是一个漫长的过程，在丰富自己的文化知识的同时，应该把道德教育提升至新的高度，在同学朋友中互相勉励，互相监督，促使共同进步。

四、大学生加强思想道德修养的意义

第一，努力提升思想道德修养，树立正确的价值观，这对于建设和谐社会甚是重要。“美丽中国——五位一体”发展，社会进程也关乎人民的思想道德素质的高低。政治方面，要加强民主政治建设；经济方面，要坚持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保证经济平稳快速增长；文化方面，要弘扬中华民族传统优秀文化；生态文明方面，要增强环境保护意识，建设城市湿地保护区等；社会建设方面，要多考虑民生工程，加强市政建设，为百姓和谐安定的生活不断努力。

第二，加强思想道德修养，培养大学生高尚的道德情操，从精神文明建设中锻炼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在校园举办的活动中，充实学生的精神生活，不断教会他们处理好人际关系，让学生从优秀传统观念中学到社会公德意识的重要性。作为新时期的大学生，努力学习，磨炼自己的意志，成为德才兼备的大学生才是我们教育最终的归宿点。

五、结语

作为当代大学生，我们应该明确自己的目标——我们究竟要做什么样的人？成为什么样的人？我们的理想应该切合社会发展，符合我们自己实际需求，应该明确我们身上肩负的社会责任，胸怀大志。不断提升自身道德素质修养，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建设和谐社会的要求，也是大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时代要求。

参考文献：

[1]夏伟东。道德的历史与现实[m].北京：教育科学出版

社，2000.

[2]陈小平。面对道德冲突[m].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2.

[3]焦国成。公民道德论[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

思想道德修养爱国的论文篇三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是高职院校的思想政治理论必修课程，旨在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根据课程要求，必须结合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实际情况探索与课堂内容相适应的实践教学的方式方法。课内(堂)辩论就是具有可行性和实效性的实践教学的模式之一。科学地选取辩题、设置辩论程序和进行总结陈词是课内(堂)辩论取得良好效果的关键。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高职院校；实践教学；课内(堂)辩论

作为思想政治理论课之一的“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以下简称“基础”)课，旨在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提高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道德素质和法律素质，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内化为学生的理想信念和价值标准，外化为学生的行为方式和处事原则。然而，东西方各种价值观念的大量涌入，使得“基础”课教学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而作为大学生必修公共课程之一，“基础”课却普遍不被学生重视。如何增强“基础”课教学的实效性，促进理论与实际的联系，是“基础”课教学亟待解决的重要课题。《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指出：有关思想政治理论的所有课程“要通过形式多样的实践教学活活动，提高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和观察分析社会现象的能力，深化教育教学的效果。”因而，实践教学成为目前高职院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的必然要求。

高职院校的实践性对“基础”课提出了特殊的内涵，即不能只满足于让学生掌握一些基本概念和原理知识，更要关注如何让同学们体验“做人”与“处事”的方式，要把书本上的知识转化为内心的观念和信仰，转化为正确的世界观和方法论。[1]“基础”课的教学一般采用传统授课方式，教学形式单一枯燥，教学内容陈旧乏味；而且，在我国现行教育体制下，思想政治类课程内容从小学一直延续到高等教育，如果无法改变高职阶段“基础”课的传统授课方式，学生们很容易在学习过程中产生厌倦甚至抵触情绪。因此，假如在教学过程中，针对容易理解却较易发生观念冲突的问题，教师将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进行有机整合，通过实践让学生更多地参与到“基础”课教育教学的过程中，进行主动探究和摸索，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去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促进理论与实际的联系，从而更加突出重点难点，使得讲解层次更加清晰透彻，则更易取得“真学、真懂、真信、真用”的良好效果，加强“基础”课教学的实效性。若干调查结果的统计也显示，相对于传统的“一言堂”的授课方式而言，包括高职学生在内的大学生们，显然更乐于接受“实践教学”。

“基础”课的实践教学，包括课内(堂)教学和课外实践教学。由于经费紧张、师资缺乏、安全隐患等诸多因素的限制，各高职院校的课外实践教学往往面临实际困难，难以保证教学效果和师生人身安全。相对而言，课内(堂)实践教学在目前更具有可行性和实效性。课内(堂)实践教学主要是通过调动学生参与实践而进行体验，从而提升理论境界和解决问题能力的一种双向交流方式，例如影像观摩、小组讨论、课堂辩论、情境模拟等。调查显示，在日常教学中除了影像资料和情景表演，同学们最喜欢的课内(堂)实践教学方式就是辩论。

笔者认为，作为实践教学的一种方式，课内(堂)辩论的重点不是结果而在于过程，“辩”即认识和掌握真理，“论”即诠释和捍卫观点[2]，最后达到“真理越辩越明”的目的。在正反面论点交锋的过程中，不仅能够促使学生更加深入地理解课程内容，拓展自己的理论视野，联系实际，增强自己的思辨能力，提高是非善恶的辨别能力，厘清冲突与困惑的

价值理念，更在一定程度上增强了团队合作能力，锻炼了协作精神，深刻地领会人类的社会属性，可谓是一举多得。在多次探索课内(堂)辩论的教学过程中，笔者认为，为了达到良好的教学效果，课内(堂)辩论必须要进行精心组织。首先是选取辩题。一是辩题一般需来自于教学重点和难点部分，尤其是学生观念冲突和困惑的部分，让学生自己在实践中进行对比判断。二是选择学生较为关注的热点话题，使得学生有兴趣深入探究。三是根据高职学生特点，选择难度适宜的辩题，莫测高深的辩题容易冷场并引发消极情绪，适得其反。例如，经过数次实践，笔者认为在第一章第三节安排“当代大学生是否需要继续发扬艰苦奋斗的精神”这类主旋律辩题，能够引导学生科学地实现理想信念；在第五章中安排关于爱情或者婚姻的辩题，利于激发学生的探究兴趣，树立正确的爱情观。其次，确定辩论程序。有自主权才有参与热情。以学生为主体，由学生负责组织辩论会，能够充分激发学生的主观能动性。例如，由学生负责并确定正反方辩手人选(通常是各4名)；为辩论双方各配备一名记录员，负责辩论过程中主要内容的记录，并在课后进行整理作为资料交给任课教师。还需要由学生选举一名主持人，负责串联整个辩论程序和随机应变地调动现场氛围。辩论程序必须确保环环相扣，严谨而完整，负责人和主持人需要进行细致地沟通，同时与任课教师商定，最终确定合理的步骤。在笔者的几十次课内(堂)辩论实践中，有一个关键的步骤，就是必须设定作为“观众”的其他同学进行自由发言的环节，允许有疑虑的同学提出问题，给予全班同学能够同时参与的资格。这样才能在鼓励少数人积极参与的基础上，尽可能地调动其他同学的积极性。这个环节收获了很好的课堂效果，有的观众比辩手发言还要精彩。同时，在若干课内(堂)实践中，同学们都能展现出很强的合作能力，使得辩论过程高潮迭出。

当然，课内(堂)辩论作为一种实践教学活动的，也有其局限和不足，场地、人员、资料等都是有限的。由于学生阅历所限，对一些观点的认知和辩论的方式也会有偏差。但是恰恰是因为这些问题的存在，才彰显出课内(堂)辩论的意义，凸显出

辩论之后教师总结陈词的全局性导向作用，因而，教师的总结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此外，每次辩论，任课教师要比讲授一堂课付出更多的精力。教师需要全神贯注地理解同学们每一句辩论的内容，标记下需要进行分析的知识点，结合同学们的辩论予以讲解，这更需要教师超群的总结分析和临场应变能力。例如有的同学会当场提出质疑，也会出现没有任何反应的冷场，个别同学心不在焉，还有可能出现新的论点和偶尔的跑题甚至情绪失控，以及一些浅薄观点的扰乱使辩论深度大打折扣等等。因此，教师必须具有控制现场的能力和担当的精神。针对课堂效果中出现的一些问题，笔者进行了总结，并提出一些对策：首先，辩题的选择需多样化。虽然主要由学生决定，但为了避免漫无目的形式主义，可以由教师规定范围或者设立多个命题，由学生讨论和表决选取其中一个命题或事件进行辩论。其次，辩论前，可由组织者带领大家进行小组讨论，把握论点方向和内容，列出大纲，呈交任课教师进行审阅，进行事前指导，避免出现观点重复甚至抄袭、准备不充分等情况。第三，辩论中，为了更好地控制现场，除去主持人，可以再设立一个专门调和现场情绪的礼仪员，提醒大家“友谊第一、比赛第二”的意义，做好有序辩论的调控工作。第四，为了避免因为胜负而产生不必要的争端，可以设立学生评委会。由学生担任，并在赛前约定规则和强调公平，赢得同学们的信服。在辩论赛中配合默契的辩手团队，在期末考核的“平时成绩”一栏予以适当加分，让同学们充分体验团队合作精神。最后，加强教师指导，在赛前赛中贯穿重点难点的内容，使辩论紧扣主题，结合教材内容。赛后的点评一定要与现场辩论相结合，不能简单走过场，不能照本宣科且过于政治化，这样不仅达不到效果，反而会造成学生的抵触情绪，打击同学们的参与热情。如果点评得当，将会远远好于课堂讲授的效果，使同学们在主动参与的同时真正学以致用，深入理解并掌握相关的理论知识。教师应升华主题，引导学生知行统一，把道德要求和法律规范内化于心中，外化于行为，提高社会角色的适应性，真心实意地得出符合我国实际的正确思想观念。

思想道德修养爱国的论文篇四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是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中十分重要的课程。一方面，它既具有高校一般课程所具有的普遍特征；但由于其课程的特殊性质，又具有独特的规律。准确把握《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的教学规律，是做好本门课程教学的根本。根据教学的目的，紧扣教学的内容，结合学生的实际，是认识《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规律的重要路径之一。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教学规律； 实效性

1.1把握规律，是做好一切工作的根本

在长期的生产和生活实践中，大家越来越普遍地认识到：按照客观规律办事，抓住事物的本质，是任何工作取得成功的根本。任何违背客观规律，依据人的主观思维而盲目进行的行为注定要失败，甚至要付出惨痛的代价。在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教学实践中，我们发现，只要我们抓住了它的根本规律，按照其内在的本质联系指导我们的教学工作，教学效果就会不断提高；反之，如果我们背离了其教学规律，其教学效果就会非常差，甚至适得其反，起到负面效果。因此，《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的教学工作也一样，也必须按照其自身的客观规律进行。

1.2学生的成长与发展，在不同的阶段有其特殊的规律

根据教育学和心理学的研究成果，人在不同的阶段，接收知识的方式方法，认识事物的方式和方法，存在差异。比如三岁左右的孩子，他们会有自己独特的识别事物区别的方式。孩子小的时候，对成年人的话，具有极大的信任度。但随着年龄的增长和认识能力的提高，他们会不断地对别人的观点或看法提出质疑，并试图自己去进行探寻或考察事物的真实规律。学生所处的社会环境和生活时代不一样，其成长与发

展的规律也会发生变化。大家都普遍感受到了，上个世纪六十年代的大学生、上个世纪八十年代的大学生、上个世纪九十年代的大学生和今天的大学生，他们在许多方面存在着较大差异。特别是随着社会的快速发展变化，这种年代间的显著差异，已经从以前以五十年、二十年、十年的区分区间，发展到了今天的五年、二年甚至一年。这些孩子发展阶段的特殊性和社会时代背景下的学生的特殊性，决定了教育的特殊性。

1.3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具备特殊的教学规律

在高等学校，通常开设三类主要的课程，一类是属于事实判断类的课程，讲授的是事物的规律，求真是其主要目的；一类是属于价值判断的课程，讲授的是事物的价值，求善是其主要目的；还有一类是属于艺术判断的课程，讲授的是事物的美感，求美是其主要目的。由于三类课程的目的不一样，因此决定了他们所具备的不同的教学规律。《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则兼而具备上述三类课程的特征，也就是它既要求学生求真，又要求学生求善，还要学生追求美。因此，《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必定具备特殊的规律，我们只有认真地对它进行研究，才能更好地把握这种特殊的规律。

2.1 教学目的是把握教学规律的前提

教学目的，是对所有教学工作的方向性的规定。如果离开了教学目的，谈论教学工作的规律，就可能南辕北辙。《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在高等教育的课程体系中，不但同专业性的课程相比，有其特殊的目的，就是同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其他课程相比，它也有其特殊的使命。在《〈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实施方案》（教社政〔2005〕9号）中，对《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的教学目的是这样表述的：“主要进行社会主义道德教育和法制教育，帮助学生增强社会主义法制观念，提高思想道德素质，解决成长成才过程中遇到的实际

问题。”它包含了提高学生的思想道德素质，增强社会主义法律观念和解决学生成长成才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三个重要的组成部分。这三个教学目的，就规定了《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不是单独传授知识的教育、也不是传授单方面知识的教育，而是多方面的既包含知识的传授也包括道德的修养与法制的实践；是综合的既包括道德教育、法制教育，还包括了学生成长成才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解决的教育。

2.2 教学内容是把握教学规律的关键

根据《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的教学目的，我们不难发现，其教学内容必定是多样化的教学内容。对于思想道德教育来说，既包括了思想教育的内容，如世界观教育、人生观教育和价值观教育；还包括了道德教育的内容。虽然思想教育和道德教育在许多方面存在着大量的联系，有许多相似之处，但又有各自不同的特点和规律。我们现在对思想教育和道德教育，基本上都采用了相当的方式和方法，其效果在一定程度上受肯定会受到影响。比如道德教育，就必须依据个体道德意识的发生机制来进行，这就是它的教学规律的重要依据；思想教育就必须依据思想产生、发展和变化的规律来进行。对于法制教育，也有其独特的规律，就必须按照法律思维、法律方式来进行。法律思维和道德思维之间，各有其特殊性，教育方式又必然存在着各自的特殊规律。进一步说，道德教育的方式，对于法律教育来说，不一定适用；法律教育的方式，对于道德教育来说，也不一定适用。对于解决学生成长成才中的实际问题，其教学内容的涉及面更广、内容更多，规律更复杂。我们仅从两个主要的方面来分析，如成长规律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成长规律教育就必须按照人的成长成才的规律性进行，要指导学生如何进行人生设计，选择恰当的目标，进行准确的定位、确定可靠的措施和解决不同的困难。而心理健康教育，就必须按照人的心理发展和变化的特殊规律进行。通过这一段的论述，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其教学内容具有高度的综合性，不但涉及的学科领域众多，其内容也十分广

泛，因此，对其教学规律性的把握，必须紧紧抓住其相关内容的特殊性，试图超越这些内容寻求至上的教学规律，不但是十分困难的，也是没有多大实际价值的。在现阶段的《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的教学工作中，是否存在整本教材和各章各节，都基本按照相同的方式方法、相同的教学规律在进行，是我们应该随时反思的重要问题。

2.3 学生实际是把握教学规律的基础

我们的教育对象，是活生生的学生，他们有着各自不同的实际。在前面的论述中，已经提及，同一学生的不同发展阶段，不同学生的同一阶段，不同学生的不同环境和时代，都有许许多多的不一样。我们可以进一步举例来说明这个道理。对于同样处于现代环境下的大学生来说，他们在对待《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的态度上、学习需求上和努力的程度上都会存在这样那样的不一样。有的学生会认为它是指引自己发展的十分重要的课程，有的学生会认为它只是考试必须通过的课程，还有的学生根本就不会把它当作一门真正的课程。要把握《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的教学规律，就必须认真地研究学生所处的实际，并根据这种实际去寻求实现教学要求的方式和方法。

综上所述，由于学生不同成长阶段的特殊规律和《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的特殊规律，要求我们必须把握《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的特殊教学规律。只有紧紧围绕教学目的、紧紧根据教学内容、紧紧抓住学生实际，并将这三者有机地结合起来，才能更好地抓住《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的教学规律，从而更好地做好课程的教学规律，真正体现教学的实效性。

思想道德修养爱国的论文篇五

课堂讨论以全班或小组为单位，讨论结束后推选若干代表发言、交流，教师结合同学们的发言作出提高性点评和启发性

总结，以达到帮助同学们提高思想觉悟和学以致用为目的。例如“请同学们讨论，在经济全球化条件下为什么要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你认为做一名忠诚的爱国者需要在哪些方面作出努力？”“请同学们联系自身的实际，谈一谈大学生如何用实际行动维护法律权威？”等等。

二、专题讲座教学法

适时开办讲座，对社会焦点或者有必要深刻剖析探讨的问题开展专题辅导与教学。例如邀请出自本校的成功校友举办主题为“怎样的人生追求才有价值”的讲座，并与同学们开展互动，交流心得。通过专题讲座，进一步引导同学们自觉地把个人理想融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中，珍惜大学生活，刻苦钻研，勤于实践，不断提高自身的能力，增强实现人生价值的本领，走与人民群众、与社会实践相结合的道路，在实践中创造有价值的人生。以上教学方法，在思政课教学中较为普遍，最终是为了达到提高教学效率的目的。当然，社会在发展，时代在进步，开拓创新是发展进步的不竭源泉，高校“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方法需要与时俱进，创新发展。

三、高校“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中融入艺术教育的建议和举措

民族乐器葫芦丝演奏时音质优美、动听，略带鼻音，犹如抖动丝绸般飘逸、轻柔，有“东方萨克斯”的美誉，是民族民间音乐百花园中的一支奇葩。

高校“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第二章“继承爱国传统弘扬中国精神”的主要教学目的是引导同学们深刻认识爱国主义是中华民族优良传统，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强大精神动力。指导大学生自觉继承爱国主义优良传统，弘扬中国精神，用实际行动做一名忠诚的爱国者。在讲授“爱国主义的科学内涵”的过程中，教师不仅要

引导同学们明确爱国主义的含义，还要引导同学们明确爱国就要爱祖国的大好河山；爱自己的骨肉同胞；爱祖国的灿烂文化；爱自己的国家。教学中，教师可用葫芦丝为同学们演奏名曲《有一个美丽的地方》并向同学们介绍美丽富饶的德宏、西双版纳以及在这片热土上生生不息，勤劳、勇敢的傣族人民……同学们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不仅能深刻地理解与把握爱国主义的科学内涵，同时其文化艺术素养也会得到提高。

教材第三章第二节“创造有价值的人生”教学目的是引导同学们深刻认识，人生的意义需要从人生价值的角度进行审视和评价，指导同学们找到对生活意义的正确答案，自觉向着选定的目标努力，以全部的情感、意志、信念去创造有价值的人生。在讲授“人生价值的标准与评价”这一主题过程中，教师在指导同学们正确把握人生的自我价值与社会价值辩证关系的基础上，可用葫芦丝为同学们演奏名曲《军港之夜》，并向同学们介绍歌曲《军港之夜》的歌词大意，解析海军战士保家卫国的高尚情怀，引导同学们深刻理解劳动以及通过劳动对社会和他人作出的贡献，是社会评价一个人的人生价值的普遍标准。激励同学们把个人的奋斗志向与国家和民族的前途命运紧紧联系在一起，自觉把个人的“小我”融入国家和集体的“大我”之中，树立为国家富强、民族振兴和自身成才而发愤学习的强烈责任感和使命感，在维护和实现国家与人民利益的过程中创造个人的辉煌人生。

教材第七章第三节“婚姻家庭生活中的道德与法律”主要教学目的是引导同学们深刻认识从恋爱到缔结婚姻和建立家庭，是人生需要经历的阶段。大学生正值青春韶华，树立正确的恋爱婚姻观，遵守相关的道德与法律规范，处理好复杂的感情和人际关系，有利于大学生的健康成长，顺利成才。在讲授“爱情真谛”的教学内容时，教师可用葫芦丝为同学们演奏著名作曲家雷振邦创作的《婚誓》，并向同学们介绍歌曲《婚誓》的歌词大意，解析真心相爱的恋人间的真挚感情，在此基础上指导同学们深刻认识爱情的科学含义，把握恋爱

中的道德规范，处理好恋爱与学习、恋爱与关心集体、恋爱与关爱他人和社会的关系，引导同学们树立正确的爱情观。总而言之，教学是一门艺术。常言道：教学有法，教无定法。做好高校“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工作，需要教师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和改进教学方法，努力做到寓教于乐，让同学们在轻松愉快的教学氛围中成长提高，这是教育工作者的责任，更是素质教育的需要。